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19年7月1日、7月2日及7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航天科技集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9年7月1日、7月2日及7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

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航天科技集团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和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
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
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4日